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海联讯

公告编号：2024-048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联讯”）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经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同意，公司于同日紧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钱宇辰先生（董事长）、王琳女士、郑小虎先生、杜明辉先生

独立董事：谭青女士、林宪先生、卢广均先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能够胜任所担任岗位职责的要求。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且人数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5 名）：钱宇辰先生（主任委员）、王琳女士、郑小虎先生、林宪先生、卢广均先生；

2、审计委员会委员（3 名）：谭青女士（主任委员）、钱宇辰先生、林宪先生；

3、提名委员会委员（3 名）：林宪先生（主任委员）、钱宇辰先生、卢广均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3名）：卢广均先生（主任委员）、钱宇辰先生、谭青女士。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职工代表监事：孙庆红女士（监事会主席）、胡婉蓉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张俊聪先生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能够胜任所担任岗位职责的要求。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总经理：高春风女士

2、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马红杰女士

3、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翔女士

4、证券事务代表：郑雪琼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财务总监聘任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能够胜任所担任岗位职责的要求。

董事会秘书陈翔女士、证券事务代表郑雪琼女士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履行职责相关的专业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	地址 1：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 60 号东清大厦 206-6 室 地址 2：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206 号高新工业村 R2-B 座 301
电话	0571-86081329/0755-26972918

传真	0755-26972818
电子邮箱	szhlx@irisun.com

五、部分董事、监事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后，原董事王天青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但仍在海联讯子公司任职；原董事韦岗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原监事张小平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但仍在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日，王天青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王天青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仍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日，韦岗先生、张小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王天青先生、韦岗先生、张小平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发挥的积极作用表示衷心感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4、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董事简历

钱宇辰，董事长，1988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研究生毕业于美国加州州立大学东湾分校。曾任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业务经理，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投资事业部投资经理，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投资事业部高级业务经理，杭州金投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兼任杭州国佑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钱宇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叙述的任职关系外，钱宇辰先生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琳，董事，1985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曾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财务风控部副总经理，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部总经理，现任杭州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和副总经理、杭州市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要分管集团财务管理和投资运营版块工作）、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4年4月10日至今担任海联讯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叙述的任职关系外，

王琳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郑小虎，董事，1964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英国兰开斯特大学，电机与电子工程荣誉学位。曾任加拿大北电网络(中国)有限公司无线运营商事业部副总裁、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联方云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顾问。

截至本公告日，郑小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郑小虎先生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杜明辉，董事，1964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现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子与信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IEEE 会员，中国电子学会高级会员，曾任中国图像图形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电子学会生物医学电子学分会委员，广东省生物医学工程学会理事，广东省图像图形学会副理事长。主要从事通信与信息系统、图象处理与视频编码、网络通信、医学信号处理等方面的研究。主持及参与了多个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省自然科学基金和其他项目的研究，在《电子学报》《电子与信息学报》《中国图象图形学报》《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报》等国内外期刊，

及 IEEE、SPIE 会议上发表论文 100 多篇，拥有多项发明专利。

截至本公告日，杜明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杜明辉先生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谭青，独立董事，1974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博士、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博士后在站研究，教授、高级经济师。1995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职于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从事会计学专业主干课程的教学与研究工作；2007 年 9 月至 2008 年 7 月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进修财务管理方向课程；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7 月于中国人民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12 年 8 月至今担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其中 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为美国瓦尔帕莱大学访问学者；现任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868）、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451）、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1074）、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1282）的独立董事，2020 年 5 月 22 日至今担任海联讯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谭青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谭青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林宪，独立董事，1954年10月出生，全国高等自学考试工业经济管理专业大专毕业，荣获浙江省省直十佳律师称号、浙江省律师事业突出贡献奖、杭州市律师行业突出贡献奖。曾就职于浙江省科委能源研究所、条件处、专利事务所，杭州市第二律师事务所，浙江省高新技术律师事务所，浙江励恒律师事务所；曾任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76.SH）、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097.SH）、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03.SZ）、毛戈平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欧美斯羊绒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省司法厅法律援助专家律师、浙江省侨商会维权委员会委员；2020年5月22日至今担任海联讯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林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林宪先生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卢广均，独立董事，1950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本科学历。曾任电子工业部通信广播电视工业管理局企管处干部、中国通广电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党委书记、中国瑞达系统装备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中国通信工业协会秘书长、北京海联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深圳市云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北京大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雅颂文化（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5月22日至今担任海联讯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卢广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卢广均先生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监事简历

孙庆红，监事会主席，1977 年 5 月出生，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会计学专业，管理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个人会员，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浙江昆仑控股集团审计总监、浙江捷尚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杭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等。现任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审计监督部审计主管、杭州市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杭州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24 年 4 月 10 日至今担任海联讯监事、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孙庆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叙述的任职关系外，孙庆红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胡婉蓉，监事，1972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微生物制药专业。曾任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综合管理部总监、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总监、人力资源部总监等职务。现任深圳海联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谦谦尧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日，胡婉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叙述的任职关系外，胡婉蓉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俊聪，职工代表监事，1983 年 5 月出生，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光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9 年 1 月起任职于公司至今，历任公司销售助理、采购专员、平台管理部主管职务、运作部经理。现任公司运作部、战略投资部首席总监，2017 年 4 月 11 日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俊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叙述的任职关系外，张俊聪先生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高春风，总经理，1981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2003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空分设计院项目工程师、证

券部职员、证券部部长助理、证券部副部长等职，2015年3月至2024年4月，任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2018年1月至2024年4月兼任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2024年4月25日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高春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叙述的任职关系外，高春风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马红杰，副总经理、财务总监，1973年9月出生，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会计学，本科学历；中央财经大学投资学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深圳金时空广告传播有限公司、广州捷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00年任职于公司至今，历任会计、财务部经理、内审部负责人，2015年6月1日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马红杰女士直接持有公司的50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除上述简历叙述的任职关系外，马红杰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翔，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88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担任宝德科技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10月起任职于公司至今，2016年2月至2018年7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2018年7月19日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陈翔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叙述的任职关系外，陈翔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郑雪琼，证券事务代表，1990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18年7月19日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郑雪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叙述的任职关系外，郑雪琼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超过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